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何 安 国

编 制 时 间: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	株洲市 2015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一				
申 请 用地面积	1.0714	新增建设用地		1.0714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和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1.0714	0.0059	1.0655	
	(一) 农 用 地	0.2705		0.2705	
	其 中	耕地	0.2503		0.2503
		交通运输用 地	0.0196		0.0196
		水域及水利 设施用地	0.0006		0.0006
(二) 未利用地	0.8009	0.0059	0.7950		
圈 内 分 批 次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何家坳小学枫溪分校项目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 务		1.0714	

续一

[illegible]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	（公章）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				
市（州）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0.2705		0.2705	
其中：耕地		0.2503		0.2503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0.2705	0.2503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洲市 2015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一）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0.2503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 等	2 等	3 等	6 等	7 等	15 等	平均质量等级
				0.2503			6 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级
	43028120120062		醴陵市枫林市乡蒋家桥村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0.2503	11 等
							11 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级	改造后质量等级	提高质量等级	平均提高质量等级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0.2503 公顷*36 万元/公顷=9.0108 万元				
	缴纳金额		9.0108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级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级取加权平均值。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编制时间: 2015.1.16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建设项目名称			何家坳小学枫溪分校新建项目		面积	1.0655 公顷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芦淞区枫溪街道办事处				
			村（农场）		燎原村				
权属状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费用 （使 用国 有土 地参 照补 偿）	地 类			面积	片区等 级	地类 系数	补偿标 准	金 额	
	一 级 类	二 级 类	权属性质						
	农用地	01	011	水田	0.2503	1	1.0	108.00	27.0324
		10	104	农村道路	0.0196	1	1.0	108.00	2.1168
		11	117	沟渠	0.0006	1	1.0	108.00	0.0648
	建设用地								
未 利 用 地	04	043	其他草地	0.7938	1	0.6	64.80	51.4382	
	12	125	沼泽地	0.0012	1	0.6	64.80	0.0778	

续一

	名称	金额		
	青苗补偿费	3.299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3492		
	各类土地补偿费	80.7300		
		81.0686		
补偿总费用		86.3785	费用综合标准	81.068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3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20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

易作利

审核人：

陈如银

审批人：

王

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illegible]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何家坳小学枫溪分校项目	1.071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说明						